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变更的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2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公司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变更情况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自2021年9月22日起，我公司信用风险、股票和股权投资管理能力的行政责任人变更为公司总经理梅励。行政责任人基本信息如下：

梅励，女，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三年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10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风险责任人职务及任职起止日期

2011年11月-2013年2月中国农业银行农银保险公司工作组组长助理（总行部门总经理助理）；

2013年2月-2016年9月，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6年9月-2016年12月，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6 年 12 月-2020 年 10 月，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20 年 10 月-2021 年 8 月，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8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

2021 年 9 月起，任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至今。

（二）有无社会兼职情况

2021 年 5 月起，任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公司治理与内审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

三、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9 日